**长安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暂缓公开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姓名 |  | 学号 |  | 导师姓名 |  | 所在学院 |  |
| 学位论文题目 |  | 学位级别 |  |
| 依托科研项目 |  | 项目来源 |  |
| 暂缓公开期限 | □1年 □2年 |
| 申请暂缓公开论文的依据： 申 请 人： 年 月 日 |
| 指导教师推荐意见：  指导教师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（公章） |
|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意见：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席（签字）：   年 月 日（学院代章） |

注：1.附相关证明材料（如依托单位要求不得公开的合同等）复印件。

2.此表一式3份，研究生所在学院（系）、研究生院、图书馆（答辩后与论文同时递交）各1份。